

#### 4.1.1.1 审计报告

序号	文件名称
1	2016-2020年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省一流高职院校高水平专业建设项目资金使用佐证材料 (审计报告)

# 1、2016-2020 年佐证材料

防伪条形码：



防伪编号： 07602020110006293574  
报告文号： 中正会审字（2020）第Z20069号  
委托单位名称：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被审验单位名称：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被审单位所在地： 中山  
事务所名称： 中山市中正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0-11-27  
报备时间： 2020-11-30 08:37  
签名注册会计师： 赵光法  
周谊

##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广东省一流高职院校建设资金到位和使用管理情况审计 报告

事务所名称： 中山市中正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务所电话： 0760-88668899  
传 真： 0760-88962900  
通讯地址： 中山市东区兴文路118号御峰臻品花园1幢15层3卡之一  
电子邮箱： cpa@zhongzheng.gd.cn  
事务所网址： <http://zhongzheng.gd.cn>

---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20-83063583、83063578  
防 伪 查 询 网 址： <http://www.gdicpa.org.cn>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广东省一流高职院校建设资金到位和使用管理情况  
审计报告

项目名称：广东省一流高职院校建设

项目承担单位：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2020年11月

中山市中正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目 录

引言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单位基本情况	1-1
项目实施情况	1-2
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	1-3
二、建设资金到位及使用管理情况	2
建设资金预算安排情况	2-1
建设资金到位情况	2-2
建设资金使用情况	2-3
建设资金结余情况	2-4
三、审计意见	3

# 审计报告

报告号：中正会审字（2020）第Z20069号

注协报备号：07602020110006293574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我们接受委托，对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火炬职院”）广东省一流高职院校建设资金到位和使用管理情况进行了审计，有关会计资料由火炬职院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对这些会计资料发表审计意见。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相关服务准则，《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确定广东省一流高职院校建设计划立项建设单位的通知》（粤教高函[2016]250号）及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广东省一流高职院校建设计划验收工作的通知》要求为基础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该项目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单位基本情况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按照《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确定广东省一流高职院校建设计划立项建设单位的通知》（粤教高函[2016]250号）的要求和工作部署，是火炬职院广东省一流高职院校建设计划的申报单位，负责项目的整体运作。

### 2. 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自2016年9月份开始，至2020年8月已按计划全面完成。

### 3. 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

学院建立了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对日常财务活动进行有效管理。

对省级、市级专项资金及地方各级政府配套资金单独设辅助帐，项目组对建设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使用。

## 二、建设资金到位及使用管理情况

## 1. 建设资金预算安排情况

根据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提供的《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广东省一流高职院校建设资料汇编》，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申报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广东省一流高职院校建设预计投入建设资金30,770万元，其中省财政投入9,679万元，学院筹集市级财政投入20,045万元，行业企业投入1,046万元。

## 2. 建设资金到位情况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项目共投入31,251.58万元建设资金，其中省财政投入2,501万元，学院筹集市级财政投入28,750.58元。各级资金到位明细如下表所列：

序号	年份	资金级别	项目名称	资金到位金额
1	2016年	市级财政资金	广东省创新强校工程	5,000,000.00
2	2017年	市级财政资金	新增采购	7,000,000.00
3	2017年	市级财政资金	扶贫专项经费	202,000.00
4	2017年	市级财政资金	继续教育及服务专项-以收定支	7,000,000.00
5	2017年	市级财政资金	奖助学金	6,398,000.00
6	2017年	市级财政资金	教学业务费	3,600,000.00
7	2017年	市级财政资金	开发区修身学院专项经费	500,000.00
8	2017年	市级财政资金	科研经费	295,200.00
9	2017年	市级财政资金	师资队伍建设经费	50,000.00
10	2017年	市级财政资金	外事专项经费	280,000.00
11	2017年	市级财政资金	招生就业经费	900,000.00
12	2017年	市级财政资金	专项业务经费	2,800,000.00
13	2019年	市级财政资金	租赁费	16,120,000.00
14	2017年	市级财政资金	兼职、兼课教师课酬、工资	1,500,000.00
15	2017年	市级财政资金	职业教育半导体照明技术与应用专业	500,000.00
16	2017年	市级财政资金	广东省一流高职院校建设专项	25,000,000.00
17	2017年	市级财政资金	智慧校园建设经费	4,400,000.00
18	2018年	市级财政资金	新增采购	12,360,000.00
19	2018年	市级财政资金	扶贫专项经费	500,000.00
20	2018年	市级财政资金	继续教育及服务专项-以收定支	5,600,000.00
21	2018年	市级财政资金	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新生专项资助经费	180,000.00
22	2018年	市级财政资金	教学业务费	5,150,100.00
23	2018年	市级财政资金	开发区修身学院专项经费	500,000.00
24	2018年	市级财政资金	科研经费	981,200.00
25	2018年	市级财政资金	师资队伍建设经费	261,000.00
26	2018年	市级财政资金	外事专项经费	280,000.00
27	2018年	市级财政资金	招生就业经费	1,600,000.00
28	2018年	市级财政资金	专项业务经费	5,750,000.00
29	2018年	市级财政资金	兼职、兼课教师课酬、工资	1,960,000.00
30	2018年	市级财政资金	广东省一流高职院校建设专项（创新强	16,000,000.00

31	2018年	市级财政资金	智慧校园建设经费	7,500,000.00
32	2019年	市级财政资金	因公出国(境)费用	800,000.00
33	2019年	市级财政资金	扶贫专项经费	500,000.00
34	2019年	市级财政资金	奖助学金	5,387,500.00
35	2019年	市级财政资金	教学业务费	5,300,000.00
36	2019年	市级财政资金	科研经费	1,380,000.00
37	2019年	市级财政资金	师资队伍建设经费	254,000.00
38	2019年	市级财政资金	外事专项经费	280,000.00
39	2019年	市级财政资金	招生就业经费	1,600,000.00
40	2019年	市级财政资金	专项业务经费	6,550,000.00
41	2020年	市级财政资金	租赁费	17,777,500.00
42	2019年	市级财政资金	兼职、兼课教师课酬、工资	1,620,000.00
43	2019年	市级财政资金	广东省一流高职院校建设专项(创新强)	10,000,000.00
44	2019年	市级财政资金	智慧校园建设经费	2,850,000.00
45	2019年	市级财政资金	设备维护及材料	2,006,000.00
46	2019年	市级财政资金	校园外包业务费	5,950,000.00
47	2017年	市级财政资金	租赁费	12,296,600.00
48	2020年	市级财政资金	因公出国(境)费用	1,196,800.00
49	2020年	市级财政资金	扶贫专项经费	400,000.00
50	2020年	市级财政资金	继续教育及服务专项-以收定支	3,500,000.00
51	2020年	市级财政资金	奖助学金	4,462,500.00
52	2020年	市级财政资金	教学业务费	4,699,400.00
53	2020年	市级财政资金	科研经费	1,016,000.00
54	2020年	市级财政资金	师资队伍建设经费	220,000.00
55	2020年	市级财政资金	外事专项经费	280,000.00
56	2020年	市级财政资金	招生就业创业经费	900,000.00
57	2020年	市级财政资金	专项业务经费	5,988,000.00
58	2019年	市级财政资金	教学与行政办公设备	8,044,000.00
59	2020年	市级财政资金	广东省一流高职院校建设专项(创新强校)	18,000,000.00
60	2020年	市级财政资金	智慧校园建设经费	2,000,000.00
61	2020年	市级财政资金	校园外包业务费	6,670,000.00
62	2020年	市级财政资金	设备维护及材料	3,000,000.00
63	2020年	市级财政资金	教学与行政办公设备	8,410,000.00
64	2020年	市级财政资金	高职扩招专项	4,000,000.00
市级财政资金小计				287,505,800.00
65	2017年	省级财政资金	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6,130,000.00
66	2017年	省级财政资金	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高职部分)	5,530,000.00
67	2018年	省级财政资金	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3,100,000.00
68	2018年	省级财政资金	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高职部分)	4,050,000.00
69	2019年	省级财政资金	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2,880,000.00
70	2019年	省级财政资金	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高职部分)	3,32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小计				25,010,000.00
合计				312,515,800.00

合计	预算情况	600.00	1,500.00		2,100.00
	经费到位情况	81.00	2,040.20		2,121.20
	经费支出情况	80.55	1,967.23		2,047.78

⑥、通信技术专业

项目名称		资金来源（单位：万元）				合计
		省财政投入	地方投入：火炬开发区	行业企业投入	其他投入	
教育教学改革	预算情况	325.00	320.00			645.00
	经费到位情况		649.10			649.10
	经费支出情况		624.01			624.01
教师发展	预算情况	120.00	130.00			250.00
	经费到位情况		254.10			254.10
	经费支出情况		242.59			242.59
教学条件	预算情况	370.00	260.00	70.00		700.00
	经费到位情况	110.00	603.50			713.50
	经费支出情况	107.00	577.33			684.33
社会服务	预算情况	58.00	82.00			140.00
	经费到位情况		140.30			140.30
	经费支出情况		140.17			140.17
对外交流与合作	预算情况	27.00	38.00			65.00
	经费到位情况		65.00			65.00
	经费支出情况		64.89			64.89
合计	预算情况	900.00	830.00	70.00		1,800.00
	经费到位情况	110.00	1,712.00			1,822.00
	经费支出情况	107.00	1,648.98			1,755.98

⑦、电子商务专业

项目名称		资金来源（单位：万元）				合计
		省财政投入	地方投入：火炬开发区	行业企业投入	其他投入	
教育教学改革	预算情况	90.00	90.00			180.00
	经费到位情况		181.40			181.40
	经费支出情况		175.48			175.48
教师发展	预算情况	100.00	100.00			200.00
	经费到位情况		201.10			201.10
	经费支出情况		197.97			197.97
教学条件	预算情况	200.00	200.00	10.00		410.00
	经费到位情况	100.00	312.40			412.40
	经费支出情况	91.35	304.43			395.78
社会服务	预算情况	10.00	10.00			20.00
	经费到位情况		21.20			21.20
	经费支出情况		20.65			20.65
对外交流与合作	预算情况	50.00	50.00			100.00
	经费到位情况		100.00			100.00
	经费支出情况		99.94			99.94

合计	预算情况	450.00	450.00	10.00		910.00
	经费到位情况	100.00	816.10			916.10
	经费支出情况	91.35	798.47			889.82

⑧、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

项目名称		资金来源（单位：万元）				合计
		省财政投入	地方投入：火炬开发区	行业企业投入	其他投入	
教育教学改革	预算情况	130.00	140.00			270.00
	经费到位情况		273.10			273.10
	经费支出情况		261.24			261.24
教师发展	预算情况	46.00	64.00			110.00
	经费到位情况		110.30			110.30
	经费支出情况		109.90			109.90
教学条件	预算情况	180.00	210.00			390.00
	经费到位情况	50.00	342.20			392.20
	经费支出情况		391.84			391.84
社会服务	预算情况	22.00	18.00			40.00
	经费到位情况		40.20			40.20
	经费支出情况		40.04			40.04
对外交流与合作	预算情况	44.00	56.00			100.00
	经费到位情况		100.00			100.00
	经费支出情况		98.51			98.51
合计	预算情况	422.00	488.00			910.00
	经费到位情况	50.00	865.80			915.80
	经费支出情况		901.53			901.53

4. 建设资金结余情况

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建设基金未全部使用完毕，结余为1,086.26万元，其中省级财政资金结余1,019.41万元，地方财政资金结余66.85万元，均为已到位未支付金额。

省级财政经费结余=省级财政经费到位金额-省级财政经费支出金额=2,501万元-1,481.59万元=1,019.41万元。

地方财政经费结余=地方财政经费到位金额-地方财政经费支出金额=28,750.58万元-28,683.73万元=66.85万元。

三、审计意见

经审计，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广东省一流高职院校建设计划共筹集资金31,251.58万元，其中省级财政资金2,501万元，市级财政资金28,750.58万元，总

体资金到位率为101.57%，其中省级财政资金到位率为25.84%，市级财政资金到位率为143.43%。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自2016年9月1日起至2020年8月31日止账面共列支经费开支30,165.32万元，其中省级财政资金支出1,481.59万元，市级财政资金支出28,683.73万元，建设资金总支出率为96.52%，其中省级财政资金支出率为59.24%，市级财政资金支出率为99.77%。建设资金结余为1,086.26万元，其中省级财政资金结余1,019.41万元，地方财政资金结余66.85万元，均为已到位未支付金额。

我们认为，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广东省一流高职院校建设计划建设资金的核算、来源和使用符合《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广东省一流高职院校建设计划验收工作的通知》、有关专项经费管理办法的规定，项目经费的使用和支出符合目标相关原则，未发现其他违反政策的事项，核算内容清晰，体现了单独核算、专款专用的原则。

中山市中正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中山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号: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668217576F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  
公示系统”了解更  
多登记、备案、许  
可、监管信息。

<p><b>名称</b> 中山市中正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p> <p><b>类型</b>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p> <p><b>法定代表人</b> 甘耀仁</p> <p><b>经营范围</b>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的报告;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 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p>	<p><b>注册资本</b> 人民币贰佰万元</p> <p><b>成立日期</b> 2007年11月15日</p> <p><b>营业期限</b> 长期</p> <p><b>住所</b> 中山市东区兴文路118号御峰臻品花园1幢15层3卡之一</p>
---	--

登记机关



2019年4月26日



中山市中正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b>名称:</b>	中山市中正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b>首席合伙人:</b>	
<b>主任会计师:</b>	甘耀仁
<b>经营场所:</b>	中山市东区兴文路118号御峰臻品 花园1幢15层3卡之一
<b>组织形式:</b>	有限责任
<b>执业证书编号:</b>	44200018
<b>批准执业文号:</b>	粤财会[2007]58号
<b>批准执业日期:</b>	2007年11月22日

证书序号: 0005066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广东省财政厅



二〇一八年五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